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参加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0年10月13日起在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邮储银行”)开通旗下中欧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166003,C类166004)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于2010年10月13日起,中欧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代码:166003)参与邮储银行开展的基金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以下简称“定投业务”)是基金申购的一种业务方式,指在一定的投资期间内投资者在固定时间,以固定金额申购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邮储银行接受投资者的基金定投业务申购申请后,于约定的日期以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内扣划固定的申购款项,投资者在开办相关基金定投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此基金的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定投业务适用于依据我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相关基金合同的约定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者。
- 二、定投业务申购费率及优惠活动

定投业务不收取申购费用,申购费率适用于所定投资基金的正常申购费率,计费方式等同与正常的申购业务。申购费率及计费方式请参见基金最新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自2010年10月13日起,中欧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代码:166003)参与邮储银行开展的基金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活动具体结束时间另行公告。在优惠活动期间,通过邮储银行办理中欧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定投业务的,享受基金定投申购费率八折优惠,优惠后申购费率不低於0.6%;原申购费率低於0.6%的,按照费率执行。
- 三、办理场所

投资者可以通过邮储银行的基金销售网点办理上述基金的定投业务。
- 四、申请方式

1、凡申请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须开立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深圳开放式基金账户,具体开户程序应遵循各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2、已开立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深圳开放式基金账户的投资者请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业务凭证,到邮储银行基金销售网点申请办理此业务,具体办理流程应遵循邮储银行的规定。
- 五、办理时间

定投业务的办理时间与基金日常交易时间。
- 六、申购日期

1、投资者应遵循邮储银行的规定与其约定每期扣款日期,该扣款日期视为基金合同中约定的申购申请日(即日)。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0年10月13日

股票代码:000686 股票简称:东北证券 公告编号:2010-042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重要提示
 - 1.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议案的情况;
 - 2.本次会议无新议案提交表决。
- 二、会议通知情况

2010年9月27日,公司董事会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了《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 三、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0年10月12日9:00点;
 -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7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采用现场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
 -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矫正中先生;
 - 6.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四、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合计6人,代表股份数443,490,768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69.37%。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十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776 证券简称:广发证券 公告编号:2010-076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在2010年10月8日、11日、1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
- 二、关注、核实情况

本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指引第9号-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有关规定,进行了必要核实,现说明如下:

 - (一)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二)近期公司生产经营一切正常,未发生其他对本公司有重大影响的情形。
 - (三)公司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者筹划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四)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上述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 (五)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的情形。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0年10月13日

股票代码:600522 股票简称:中天科技 编号:临2010-038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科技”或“公司”)于2010年10月2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10年10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8名,实际参会董事8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天科技独资设立中天世贸有限公司的议案》。

为更好的开展国际业务,中天科技计划投资10000万元人民币,独资设立一家全资子公司(暂定名:中天世贸有限公司),从事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内贸易,线缆产品及设备的研发、制造、仓储、物流。(以工商注册为准)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十月十二日

股票代码:600522 股票简称:中天科技 公告编号:临2010-039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 一、投资标的名称:中天世贸有限公司(暂定名,以下简称:中天世贸)
 - 二、投资金额和比例:中天世贸注册资本10000万元,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科技)以现金出资1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
 - 三、投资期限:长期投资。
- 特别风险提示:
- 1、虽然中天科技海外销售业务已有多年经验积累,市场前景明朗,公司将制定一系列的风险控制措施,但仍可能存在经营管理方面的风险。
 - 2、根据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投资需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 二、对外投资概述
- 中天科技早在2001年已成立海外事业部,开拓国际市场。经过多年的积累,目前中天科技光纤光缆、海缆、电力导线等产品已远销欧洲、美洲、东南亚、非洲等78个国家和地区,处于国内同行领先地位。
- 随着公司产品结构的进一步延伸,产品结构不断丰富,业务形式由出口所有产品遇到一些政策的限制,为更好的开展相关国际业务,中天科技计划投资10000万元人民币,独资设立一家全资子公司(暂定名:中天世贸有限公司),从事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内贸易,线缆产品及设备的研发、制造、仓储、物流。
- 以上经营范围以工商登记核准的名称为准。
- 二、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 出 资 人: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企 业 类 型:上市公司
- 注 册 地:江苏省如东县河口镇中天村

证券代码:000937 证券简称:冀中能源 公告编号:2010-临-031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冀中能源,证券代码:000937)2010年10月8日、10月11日及10月1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涨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二、关注、核实情况
 - 1.经公司董事会核实确认:截止目前,本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经查询各报刊、网站等主要媒体,未发现报道可能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公司管理层核实,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亦不存在业绩大幅、重要交易、原材料价格、重要合作、重要投资、重大诉讼和仲裁、产品价格、接受资助、重大拟批事项等已经发生、预计将要发生或可能发生重要变化的情形。
 - 4.因公司三季度业绩情况和相关财务数据正在测算之中,尚未披露业绩报告,亦不存在泄露的情形。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十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146 证券简称:大元股份 编号:临-2010-31

宁夏大元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非公开发行股份事宜进展公告(四)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0年10月10日,公司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通过《宁夏大元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拟向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1,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价格为19.49元/股,计划募集资金净额不超过21亿元,募集资金依轻重缓急的顺序投入如下项目:1、6.75亿元用于收购阿拉善左旗珠拉黄金开发有限责任公司100%的股权,3亿元用于阿拉善左旗珠拉黄金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低品位金矿“准推二”二期项目,1.25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相关事宜进展情况已在2010年7月21日披露的《2010年半年度报告》,2010年8月9日披露的《宁夏大元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非公开发行股份事宜进展公告(一)》,2010年9月8日披露的《宁夏大元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非公开发行股份事宜进展公告(二)》,2010年9月11日披露的《宁夏大元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非公开发行股份事宜进展公告(三)》(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进行过披露,现将近期进展情况作以下说明:

- 1、公司聘请的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科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北京华堂律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已在现场开展工作,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审计报告、评估报告仍在制作过程中。
- 2、阿左旗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持有阿拉善左旗珠拉黄金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珠拉黄金”)的20.36%,阿拉善人民政府已经同意通过内蒙古自治区产权交易中心进行挂牌交易,具体手续仍在办理过程中。
- 3、关于珠拉黄金历次国有股权及采矿权转让事宜,已由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左旗人民政府报送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行政公署,目前等待审批中。
- 4、国土资源部矿产资源评审中心已对内对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左旗珠拉嘎嘎矿区矿产资源储量核实报告矿产资源储量通过评审,并已详审过程中有关材料提交国土资源部,正在等待矿产资源储量评

审查事项。

5、本次非公开发行拟募投项目之一的珠拉黄金120万吨堆浸项目备案、环评、安评工作;珠拉黄金环保核查工作仍在积极推进过程中。

6、公司已于2010年9月10日收到公司大股东上海泓泽世纪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书面承诺函,其承诺认购不低于此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数20%的股份。

此次非公开发行涉及国有股权转让流程,珠拉黄金20.36%的国有股权通过内蒙古自治区产权交易中心进行挂牌交易的具体手续仍在办理过程当中;关于珠拉黄金历次国有股权及采矿权转让事宜的政府确认文件仍然处于等待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行政公署批复过程中;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左旗珠拉嘎嘎矿区“资源储量核实报告”尚未取得国土资源部的储量评审备案证明;本次非公开发行拟募投项目之一的珠拉黄金120万吨堆浸项目备案、环评、安评工作以及珠拉黄金环保核查工作仍在积极推进过程中;中介机构审计、评估工作仍在进行中。上述各项工作的完成仍需较长时间,进展过程中可能面临许多不确定因素,此次非公开发行股份事宜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及及时就相关进展情况进行了披露,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除上述进展情况之外,公司及公司大股东上海泓泽世纪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不存在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公司及公司大股东上海泓泽世纪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也未获悉本公司存在其他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价产生重大影响的信息。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宁夏大元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十月十二日

鹏华环球发现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鹏华环球发现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10]470号文批准,自2010年8月23日起至2010年9月30日向全社会公开募集。截至2010年9月30日,本基金募集工作已经顺利完成。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资,本次募集净认购金额(不含利息)为534,126,065.21元人民币,按照每一基金份额面值人民币1.00元计算,折算成基金份额534,126,065.21份。本次募集有效认购户数为3,811户。认购资金在本基金验资确认日之前产生的银行利息共计338,597.37元,按照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其中338,597.31元折算为基金份额分别计入各基金份额持有人基金账户,归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其余的0.06元为利息折价计算归入基金财产。

上述募集资金及其利息折价的合计基金份额534,464,662.52份基金份额。其中,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以自有资金2000万元人民币于2010年9月15日通过代销渠道认购了本基金,认购1000元,持有的基金份额总额为20,020,333.33份(含募集期利息结转的份额),占本基金总份额的比例为3.75%。本基金管理人的基金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的有效认购户数为11户,基金份额为4650.54份(含募集期利息结转的份额),占本基金募集期基金份额总数的比例为0.0087%。

本次募集所有资产及其产生的利息已于2010年10月11日全额划入本基金在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立的本基金托管专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

嘉实多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0年第三次收益分配公告

嘉实多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08年9月10日生效。根据《嘉实多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计算并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截止2010年9月30日,嘉实多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嘉实多元债券A,基金代码:070015,基金份额净值为1.092元,可供分配基金收益为51,366,455.30元;嘉实多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基金份额:嘉实多元债券B,基金代码:070016,基金份额净值为1.086元,可供分配基金收益为40,541,641.12元;本公司决定以截至2010年9月30日的可供分配收益为基准,向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收益分配。

- 一、收益分配方案

嘉实多元债券A:每10份基金份额派发现金红利0.21元;

嘉实多元债券B:每10份基金份额派发现金红利0.21元。
- 二、收益分配时间
 - 1、权益登记日:除息日:2010年10月15日
 - 2、红利发放日:2010年10月18日(周一)
- 三、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将转换为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确定日:2010年10月15日
- 四、现金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可赎回起始日:2010年10月19日
- 五、收益分配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公司登记在册的嘉实多元债券A、嘉实多元债券B基金份额持有人。
- 六、收益分配办法
 - 1.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将于2010年10月18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以2010年10月15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并计入其基金账户,2010年10月19日起可以查询、赎回。
- 七、有关税收和费用的说明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字[2002]128号),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2.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3.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 八、提示

1.因本次分红导致基金净值变化,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长期风险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

证券代码:000779 证券简称:三毛派神 公告编号:2010-020

兰州三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三季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修正后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修正后类型:扭亏
- 2.业绩预告修正情况表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修正后的增减变动幅度(%)		
	修正前	修正后	修正前	修正后			
净利润(万元)	约-1,600	180-270	约-518	1262-1352	-1,659.60	-204.26	增长;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约-0.086	0.009-0.014	约-0.028	0.067-0.073	-0.089	-0.011	增长;
修正后的业绩预告披露情况	公司于2010年7月24日披露的2010年度中期报告中,对本期的业绩做出预告。						

二、业绩预告修正前审计情况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乌鲁木齐市商业银行为旗下部分基金代销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办理机构的公告

根据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乌鲁木齐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乌鲁木齐市商业银行”)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自2010年10月15日起,乌鲁木齐市商业银行开始代理本公司旗下的银华核心价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S19001,以下简称“银华核心价值优选股票”)、银华内需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161810,以下简称“银华内需精选股票(LOF)”)、银华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161811,以下简称“银华沪深300指数(LOF)”)以及银华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61812,以下简称“银华深证100指数分级”)的销售业务,并同时开通银华价值优选股票、银华内需精选股票(LOF)、银华沪深300指数(LOF)以及银华深证100指数分级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乌鲁木齐市商业银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每期最低扣款金额100元,具体办理细则详见乌鲁木齐市商业银行网站。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 一、乌鲁木齐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新华北路8号
- 联系人:何佳

电话:0991-8824667
传真:0991-8824667
客服电话:968618
客服电话:968618
网址:www.uccb.com.cn

二、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3333 010-85186558
网址:www.yhfund.com.cn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0年10月13日

证券代码:000628 证券简称:高新发展 公告编号:2010-50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贷款逾期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新支行的1583.6万元贷款已逾期。该贷款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5.9%。该贷款为委托贷款,委托贷款人为成都攀特实业有限公司,该贷款为无息贷款且无抵押,也未设定担保。该笔贷款逾期尚未对本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目前,本公司正积极与有关方面协商,以妥善处理逾期贷款事宜。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十月十三日

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基金经理的公告

因内勤工作岗位职责调整,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研究决定,王卫东先生不再担任新华内需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由崔焜焜先生独立管理该只基金。

上述决定已经由本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审议通过,并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关手续,并报中国证监会重庆监管局备案。

特此公告。

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0年10月13日